证券代码：688266　　证券简称：泽璟制药　　公告编号：2022-017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ZELIN SHENG（盛泽林）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1 年年度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5,099.92 万元（合并报表），母公司净利润为-43,306.29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23,751.94 万元。

因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为保障和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需要，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公司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津贴）标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津贴）标准。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发放情况将根据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制度结合各位高级管理人员年终考核结果确定。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公司管理层对 2022 年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均按公司与其他非关联方交易的规则要求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 ZELIN SHENG（盛泽林）、陆惠萍、吴艺明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24）。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2 年 4 月 26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 60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 48.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3.76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的议案》

由于临床研究方案变化及调整、药物研究开发成本上升和费用增加等客观情况，公司拟对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募投项目中“新药研发项目”部分子项目进行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2 年 2 月 26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拟提名 ZELIN SHENG（盛泽林）先生、陆惠萍女士、JISHENG WU（吴济生）先生、吴艺明先生、吕彬华先生、李德毓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由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将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与会董事对候选人提名事项逐项表决如下：

1、提名 ZELIN SHENG（盛泽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提名陆惠萍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3、提名 JISHENG WU（吴济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4、提名吴艺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5、提名吕彬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6、提名李德毓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2 年 2 月 26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拟提名 RUYI HE（何如意）先生、张炳辉先生、黄反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由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与会董事对候选人提名事项逐项表决如下：

1、提名 RUYI HE（何如意）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提名张炳辉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3、提名黄反之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及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公司 2022 年 1-3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集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周四）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将上述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第八项、第九项、第十项、第十一项、第十八项、第十九项、第二十项、第二十一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266　　证券简称：泽璟制药　　公告编号：2022-019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5 月 19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5 月 19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昆山市玉山镇晨丰路 262 号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二楼大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19 日

至 2022 年 5 月 1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津贴）标准的议案》	√	
10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2.01	选举 ZELIN SHNEG（盛泽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陆惠萍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3	选举 JISHENG WU（吴济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4	选举吴艺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5	选举吕彬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6	选举李德毓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3.01	选举 RUYI HE（何如意）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2	选举张炳辉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3	选举黄反之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4.01	选举张军超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4.02	选举任元琪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7、8、9、10、11、12、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266	泽璟制药	2022/5/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16 日、1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二）登记地点：江苏省昆山市玉山镇晨丰路 262 号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信函、邮件的方式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 1）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 1）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和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或邮件到达时间应不迟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 17:00，信函、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成功。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4、注意事项

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之后到达会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昆山市玉山镇晨丰路 262 号

邮政编码：215300

联系电话：0512-57018310

电子邮箱：zelgen01@zelgen.com

联系人：高青平、马伟豪

特此公告。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津贴）标准的议案》			
10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	选举 ZELIN SHNEG（盛泽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2	选举陆惠萍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3	选举 JISHENG WU（吴济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4	选举吴艺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5	选举吕彬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6	选举李德毓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1	选举 RUYI HE（何如意）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2	选举张炳辉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3	选举黄反之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01	选举张军超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4.02	选举任元琪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
4.02	例：赵× ×	√	-	√
4.03	例：蒋× ×	√	-	√
……	……	√	-	√
4.06	例：宋× ×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
5.02	例：王× ×	√	-	√
5.03	例：杨× ×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
6.02	例：陈× ×	√	-	√
6.03	例：黄× ×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	500	100	100	
4.02	例：赵× ×	0	100	50	
4.03	例：蒋× ×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266　　证券简称：泽璟制药　　公告编号：2022-020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本公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选择的合作关联人均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 ZELIN SHENG（盛泽林）、陆惠萍、吴艺明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监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系基于公司经营的实际需求，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较低，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无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水电燃气费用通过关联人代缴）	小核酸研究所	700.00	70.71	149.88	618.93	74.39	/
	小计	700.00	70.71	149.88	618.93	74.39	
承租关联人房屋建筑物	小核酸研究所	120.00	36.67	29.53	118.39	43.60	/
	小计	120.00	36.67	29.53	118.39	43.60	
合计		820.00		179.41	737.32		

除上述公司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承租关联人房屋建筑物外，公司亦存在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1]外的其他关联自然人在公司或子公司任职并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及考核的相关制度的规定领取薪酬的情况。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或津贴方案已经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通过，其薪酬或津贴的方案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相关议案及年度报告。

（三）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 年度预计金额	2021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小核酸研究所	700.00	618.93	/
	小计	700.00	618.9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泰格医药及其子公司	98.92	98.92	/
	小计	98.92	98.92	
承租关联人房屋建筑物	小核酸研究所	66.00	118.39	/
	小计	66.00	118.39	
合计		864.92	836.24	

注：方达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杭州泰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思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英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佰诚医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谋思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嘉兴易迪希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仁智（苏州）医学研究有限公司等均系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与泰格医药合称“泰格医药及其子公司”。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曹晓春原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自 2020 年 1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后，其间接持股比例低于 5%。公司自前述交易发生之日前 12 个月内，或相关交易协议生效或安排实施后 12 个月内，仍将泰格医药及其子公司视同公司的关联方。

因此，本表预计金额、实际发生交易金额仅反映 2021 年年初至 1 月末关联交易数据。

此外，公司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的其他关联自然人均根据公司薪酬管理的相关制度及考核结果自公司或子公司领取 2021 年度薪酬。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昆山市工业技术研究院小核酸生物技术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小核酸研究所”）

小核酸研究所成立于 2008 年 10 月 29 日，注册资本为 52,48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吴艺明，住所为玉山镇元丰路 168 号，经营范围为“科技成果的转化，项目的开发和引进，项目投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核酸技术的研究及相关产品的研发、销售；自有房屋的租赁，实验设备租赁；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要股东：昆山市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小核酸研究所总资产为 93,771.09 万元，净资产为 87,077.52 万元；2021 年营业收入为 2,045.28 万元，净利润为 54,335.13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2、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泰格医药”）

泰格医药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 15 日，注册资本为 87,258.035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曹晓春，住所为